

有偿抑或无偿？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与农户土地转出行为

崔民¹, 韩叙², 夏显力^{3*}

(1.曲阜师范大学 经济学院, 山东 日照 276800; 2.山东理工大学 经济学院, 山东 淄博 255072;
3.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 陕西 杨陵 712100)

摘要:推动土地的市场化流转对于优化土地资源配置具有重要意义。本文基于山东、河南501份土地转出户样本数据,检验了宗族网络对农户土地转出行为的影响,并考察了互联网使用在两者关系中的调节效应。结果表明:基于亲缘和血缘关系的宗族网络对农户土地无偿转出行为存在显著正向影响;互联网使用对土地有偿转出行为产生了显著促进作用,并能削弱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行为的正向影响。异质性检验结果表明,在低兼业程度、老一代农户中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行为的正向影响更为显著,而在高兼业程度、新生代农户中互联网使用对土地有偿转出行为的促进作用更为明显。同时在不同类型农户中,互联网使用对宗族网络与土地转出二者关系的调节作用同样存在差异性。

关键词:宗族网络; 互联网使用; 土地有偿转出; 农户; 调节效应

中图分类号: F321.1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2013(2025)06-0064-11

Paid or unpaid? Clan network, internet use and farmers' land transfer behavior

CUI Min¹, HAN Xu², XIA Xianli^{3*}

(1. School of Economics, Qufu Normal University, Rizhao 276800, China; 2.School of Economics, Shando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ibo 255072, China; 3.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Northwest A & F University, Yangling 712100, China)

Abstract: Promoting the market-oriented circulation of land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optimizing the allocation of land resources. This article examines the impact of clan networks on farmers' land transfer behavior based on 501 sample data from Shandong and Henan provinces, and examines the moderating effect of internet use i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wo. The research results indicate that, firstly, the clan network based on kinship and blood relationship has a significant positive impact on the behavior of farmers in transferring land without compensation. Secondly, the use of the internet has a significant promoting effect on the behavior of paid land transfer, and can weaken the positive impact of clan networks on the behavior of unpaid land transfer. Thirdly, the heterogeneity test results indicate that the positive impact of clan networks on land transfer behavior is more significant among low part-time and older generation farmers, while the promoting effect of internet use on land transfer behavior is more evident among high part-time and new generation farmers. At the same time, among different types of farmers, the moderating effect of internet use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lan network and land transfer out is also different.

Keywords: clan network; internet use; paid transfer of land; farmer; regulatory effect

一、问题的提出

土地流转是迈向农业现代化的必由之路,也是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推手。近几年来,我国土地流转市场发育迅速,土地流转规模和速度稳步提升。然而高速流动并不意味着高效流动,

收稿日期: 2025-09-24

基金项目: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妇女理论与家庭建设研究专项一般项目(23CFNJ13)

作者简介: 崔民(1994—),男,山东济南人,博士,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农村与区域发展。*为通信作者。

土地只有流转到效率更高的农业生产单位,才能避免“小农复制”,有效改变生产分散化、小规模经营的生产格局^[1],从而为农业现代化发展提供要素驱动力。理论上而言,未经过市场检验的经营行为往往伴随着更低的生产效率^[2],土地流转亦是如此。但在我国农村地区,有悖于市场逻辑的土地无偿流转仍广泛存在。陈奕山等^[3]利用2015年江苏省9市18县的调研数据发现,土地无偿流转的比例约为51.60%。何欣等^[4]通过2015年中国家庭金融调查发现,这一比例约为42.50%。我国农村是典型的人情社会,土地无偿流转作为人情互惠的常见形式,多发生于亲友之间^[5],这种基于亲缘关系的流转模式,往往难以有效覆盖和瞄准真正需要土地的经营主体,从而不利于土地资源的优化配置,也制约了农业规模经营的实现。且无偿流转往往以口头合约进行,导致经营权的过渡缺乏稳定性和规范性^[6],从而阻碍农户进行长期投资。因此,减少农户间以人情为载体的无偿流转,充分发挥市场在土地资源配置中的作用,对于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助推乡村振兴和农业现代化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宗族网络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建立的关系共同体,作为一种非正式制度,不仅在促进乡村发展与维持乡村自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7],且宗族成员之间彼此信任,共享宗族网络内资源,并通过相互帮扶机制带动氏族成员共同发展,是农户赖以生存与发展的重要组织^[8]。为维护宗族组织的和谐稳定,农户间的人情往来也基本围绕宗族网络关系展开^[9]。在农村,农户常采用隐性人情租的方式替代显性的货币和实物租,将土地在宗族成员之间进行无偿流转,实际上这也正是农户巩固宗族成员间互惠关系及人情往来的重要形式。由此,“人情式交易规则”成了助推土地在宗族网络成员间无偿流转的内在机制,揭示宗族网络的行为逻辑和关系运作方式将成为研究土地无偿流转的有力理论工具。另外,随着互联网技术在农村的普及,土地流转逐渐成为互联网新的应用场域,并支撑形成了“互联网+土地流转”平台^[10]。借助互联网思维与模式,农户拓宽了土地流转的信息渠道,降低了信息搜寻成本,有效扭转了信息不对称的局面,从而促进了土地资源的市场化

配置,并获得了可观的经济回报。同时,伴随互联网在农户生活中不断渗透及与农业生产领域的深度融合,原本封闭和稳定的农村社会结构遭到冲击,血缘认同、礼俗教化等传统效力发生改变,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流转的影响也可能随之发生变化。

回顾相关文献可知,部分学者已分别就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土地流转的影响进行了探讨。首先,就宗族网络对土地流转的影响而言,学者们普遍认为宗族网络会促进土地流转,如李朝柱等^[11]认为宗族网络能够有效传递土地流转的相关信息并能提升土地流转履约率,进而促进交易的达成;伍骏骞和李立朋等^[12,13]同样得出宗族网络能够促进农户土地流转的结论。但在关于土地有偿流转和无偿流转方面,相关研究尚未达成一致意见。部分学者认为,宗族网络有助于促进农户进行土地的有偿流转,如牛坤在等^[14]指出宗族网络强度高的地区更容易产生集体行动,从而有利于土地的连片流转,这使得土地转向外来企业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交易成本更低,进而有利于打破传统村庄的封闭结构,促进土地的市场化流转。另有学者则认为宗族网络促进了土地的无偿流转。贾晋等^[15]认为宗族网络有助于农户进行土地无偿转出,并对有偿转出产生显著负向影响。其次,就互联网使用对土地流转的影响而言,相关学者在互联网使用能够促进农户土地流转的观点上已基本达成共识,如王杰等^[16]利用中国家庭金融调查数据,实证发现互联网使用能显著促进农户长期转出土地;郑文全、刘子涵等^[17,18]得出了类似结论。在作用机制方面,学者们^[19-21]普遍认为,互联网使用通过降低信息不对称、提升社会资本以及增加非农收入等路径,有效激励了农户参与土地流转与规模经营。然而,现有研究尚缺乏对互联网使用如何差异化影响土地有偿流转与无偿流转的深入探讨。

综上,已有研究为本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仍存在可拓展之处:第一,就实际而言,土地流转内含了两种不同的交易逻辑,即以人情关系为内在逻辑的无偿流转和以市场价格为主要机制的有偿流转,流转方式的不同决定了土地资源配置效率存在差异性,从而会进一步影响我国农业

的整体发展，但鲜有文献关注到这二者之间的区别。同时，鼓励小农户将土地转至经营效率更高的新型经营主体，对于避免“小农复制”，真正发挥土地流转的规模效应，促进农业现代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22]。有鉴于此，本文基于微观农户数据，聚焦于土地流转中的转出问题，并结合我国土地流转市场现状，将土地转出行为细分为有偿转出和无偿转出，有效区别了土地流转中的市场逻辑与非市场逻辑。第二，已有文献大多从宗族网络或互联网使用单一角度对土地流转进行考察，鲜有文献将二者纳入同一框架下进行分析，本文则对此进行了延伸，将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与农户土地转出行为进行了系统性的关联研究，以分析三者之间相互影响的内在逻辑。第三，本文进一步从代际差异和兼业程度两个层面进行异质性分析，以揭示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农户土地转出影响的情境依赖与群体特征。

二、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

(一) 宗族网络对土地转出的影响

宗族网络是农村中存在的一种特殊经济文化形态，也是农户最重要、最稳定的社会网络^[23]。在新中国成立之初，宗族组织及其活动一度被视为封建糟粕，在政治和组织上遭到严重的打压和破坏。随着我国农村社会环境逐渐宽松，宗族文化凭借强大的组织韧性和历史穿透力，以及在社会变迁过程中的适应力而顽强存活下来，并渐成崛起和复兴之态^[24]，延续了宗族权威，提升了宗族凝聚力，从而重新在乡村治理及农业生产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在土地转出问题上，宗族网络可通过互惠原则、人情法则和信任机制影响农户土地转出行为。具体而言，一方面，“互惠机制”是农户行动的基本原则^[25]，可为农户提供最低限度的生存保障，在促使宗族成员间团结互助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而人情往来裹卷着乡村伦理秩序运行逻辑，则成为保障互惠关系得以自我执行的核心工具。随着农户尤其是宗族网络成员之间往来与合作愈发频繁，宗族关系中更为深厚的人情和血缘关系会促使农户将土地无偿转给宗族成员，从而在无形中增加了人情甚至会形成人情债，农户在外出务工

后，家中的老人小孩可能需要照料，而由此衍生出来的道德和情感上的反哺期待使得农户可以放心享受宗族网络成员提供的帮扶。相反，若农户通过契约合同、实物租金取代人情交换进行土地流转交易，不但会削弱亲友间的信任水平，而且会面临村规民约及熟人社会舆论压力，不仅不利于宗族内部关系网络的深化，反而会压缩宗族组织的职能空间^[15]，这显然违背农户对宗族认同的伦理诉求。另一方面，随着我国非农产业发展，“农工兼业”已成农户的生计常态。对于兼业农户而言，尽管农业收入的重要性已显著下降，但他们并不具备足够的专业素质与就业技能以在城镇获得稳定工作，因此存在随时返回农村的风险^[26]。宗族网络成员之间较高的信任水平使得农户更倾向于将土地无偿转让给宗族成员让他们代为耕种，从而能够确保土地得到妥善利用与看管，并可以在需要时及时收回。

由此提出假说1：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产生了显著的正向影响。

(二) 互联网使用对土地转出的影响

近年来，在数字乡村政策的推动下，农村信息基础设施取得了长足进步，宽带技术与移动互联网在农村地区迅速普及并深度融入农户的生产生活。互联网成为农户获取多元化信息资源的重要渠道，从而为降低信息不对称创造了条件^[27]，并能打破空间局限，延展交易半径^[28]，规范市场运行秩序，进而对土地的市场化转出产生促进作用。具体而言，其作用体现在三个层面：首先，传统土地流转市场交易多发生在村域熟人内部，而伴随农户对互联网尤其是移动网络媒介使用技能的提升，可将需流转的土地地块信息、价格及交易全过程等信息在平台公之于众，有效拓宽信息发布渠道，突破传统市场的地域限制，并打破了土地流转以熟人交易为主的局限性，使农户能够参与更为广阔的土地流转市场。同时，凭借互联网智能匹配技术，农户能够快速寻找到合适的土地转入者，实现土地供需有效匹配^[16]，促进市场化交易。其次，农户也可通过互联网获取土地流转的相关法律、政策等方面信息，明晰转入方在土地转入后可能发生的违约行为，从而预先在合同中制定相应的违约惩罚或补偿条款，完善土

地流转的标准合同并规范流程,有利于进一步减少权利纠纷、降低失地风险以及由此导致的事后交易成本,促进土地的市场化转出。最后,农户利用土地流转信息平台可加强对土地流转全程的监督管理,提高交易透明度,有效降低由信息不对称性引致的机会主义与道德风险行为,并可通过对双边或多边用户的筛选、评价反馈功能逐步推动建立完善的信任机制,从而为土地的有序转出提供保障。

由此提出假说2: 互联网使用对土地有偿转出产生了显著的正向影响。

(三) 互联网使用在宗族网络与土地转出之间的调节作用

当熟人网络中的主体获得外部机会,传统的人格化交易将被市场交易所取代^[29]。互联网作为关键信息媒介,通过引入新理念深刻重塑了农户的意识形态与行为模式。它冲击了传统观念,并推动了农村人际关系的结构性转变,原本稳固的地缘与亲缘边界被消解,取而代之的是业缘、情缘、趣缘等多元互动关系的兴起^[30]。这些多元互动关系浸染着传统社会的血缘秩序,使得宗族网络在农户间的凝合作用日趋式微与松动。同时,互联网的广泛使用加速了农村劳动力的转移与社会阶层的分化^[31,32],农村呈现“空心化”趋势,宗族成员的生活空间及生产方式呈现割裂与区隔的态势,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宗族网络的凝聚功能,其对土地无偿转出的影响也随之被弱化。同时,以互联网为载体构建的社交平台可为农户带来社会资本的升级与拓展,从而实现对宗族关系网络的功能取代。通过积累社会资本,农户不仅能更有效地获取土地流转信息,也能更有力地监督契约执行。这使得土地流转的保障机制从依赖熟人关系的非正式制度,转向依靠正式契约的法律保障,有效降低了市场风险,推动土地按照市场化原则实现有偿转出。此外,互联网使用拓宽了农户获取就业信息的渠道,有助于解决劳动力市场中的信息不对称问题^[33],使其能够及时寻找到与自身能力相匹配的工作机会^[34]。同时,农户通过参与线上就业培训,得以学习新技能、积累新知识,从而提升在劳动力市场中的竞争力与工作效率,增强非农就业的稳定性与连续性^[35]。

随着非农就业趋于稳定,土地作为社会保障的功能逐渐弱化,农户对土地的依赖程度也显著降低。在此背景下,农户通过无偿转出方式将土地交由宗族成员代为照料的传统诉求逐渐瓦解。

由此提出假说3: 互联网使用有助于弱化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的促进作用。

三、研究设计

(一) 数据来源

本文数据来源于课题组2022年7—8月在山东、河南开展的调研。山东省、河南省的农村历来存在明显的宗族聚居观念和习俗,延续着宗族文化,并始终保持对宗族关系网络的群体认同。将山东省、河南省选作本研究样本区,主要基于两点考量:首先,两省是经济大省,互联网基础设施完善,普及率高;其次,两省是农业大省,正致力于通过培育新型主体和加速土地流转以实现农业现代化。因此,以其为样本研究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农户土地转出行的影响,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

为确保量表可靠性,在正式调研前对80名农户样本进行了预调研,根据反馈对问卷题进行小范围订正与调整,并在相关专家指导下最终形成正式问卷。在综合考虑地理位置分布与农业经营状况的基础上,本研究首先从样本市中各选取2~3个典型县(市、区);随后,采用分层逐级抽样与随机抽样相结合的方法,分阶段完成“县(市、区)一乡(镇)一村一农户”四级抽样。具体抽样流程如下:首先,基于研究目的和农业实际情况,选取山东省聊城市的东昌府区、临清市、阳谷县及河南省濮阳市的清丰县、南乐县作为调研区域。其次,依据各乡镇的经济发展水平以及地理位置,在每个样本县(市、区)中选取3~5个乡(镇)。然后,在每个乡(镇)随机选取2~4个村。最后,基于村委会提供的在家务农农户名单,在每个样本村采用随机抽样法选取15~20户,作为最终入户调查的对象。具体调查对象为家庭农业生产决策者,问卷获取以农户回答、调查员填写形式完成。问卷主要内容包括生产托管服务基本情况、农业生产经营情况、农户家庭成员基本特征和家庭收支等。本次调研共回

收有效问卷892份。鉴于本研究侧重于考察农户的土地转出方式,为明晰有偿与无偿转出在影响机制上的差异,借鉴吴学兵等^[5]的方法,将样本限定为有土地转出行为的农户。经过数据清洗,剔除存在缺失值与逻辑矛盾的问卷后,最终获得有效土地转出样本501份,以此保障后续估计的客观性与准确性。

(二) 变量选取及描述性统计

被解释变量。本文的被解释变量为土地转出行为。仅保留有土地转出行为的农户样本,并按照有无租金收入细分为有偿转出与无偿转出,当土地的租金收入为0时,认定该农户为土地无偿转出样本,赋值为0;当土地的租金收入大于0时,认定该农户为有偿转出样本,赋值为1。

解释变量。本文的解释变量为宗族网络和互联网使用。关于宗族网络,参考牛坤在等^[14]的相关研究,采用“村中有血缘关系的人数”来进行刻画。同时,借鉴赵策等^[36]的研究,采用“是否有族谱”作为宗族网络的替代变量进行稳健性检

验。关于互联网使用,现有文献一般采用“是否使用手机或电脑上网”来进行表征^[27,37],但考虑到互联网应用在农户之间的普遍性,仅使用“是否使用互联网”并不能体现农户对互联网的使用差异,因此本文借鉴潘选明等^[38]、张童朝等^[39]的研究,采用每天上网小时数来对农户互联网的使用情况进行考察。

控制变量。除去上述因素,本文还选取了户主特征、家庭特征、土地特征及村庄特征作为控制变量。其中,户主特征包括年龄、健康状况、受教育程度3个变量;家庭特征包括家庭人均收入、耕地面积、生产性资产价值、专业化程度4个变量;土地特征包括地块数量、土地肥力、灌溉状况、土地是否确权及土地租金水平5个变量;村庄特征包括村庄地形和村庄到镇政府距离2个变量。此外,本文还设置了地区虚拟变量用来控制未观测到的地区社会经济、制度环境等因素对土地转出的影响。各变量描述性统计结果如表1所示。

表1 变量的描述性统计结果

变量		定义与赋值	均值	标准差
被解释变量	土地转出	无偿转出=0, 有偿转出=1	0.471	0.500
核心解释变量	宗族网络	村中有血缘关系的人数	8.485	6.656
		是否有族谱: 有=1, 无=0	0.297	0.457
调节变量	互联网使用	每天上网时间(小时)	2.332	2.305
户主特征	年龄	连续变量(岁)	55.978	11.475
	健康状况	不健康=1; 一般=2; 健康=3	2.508	0.768
	受教育程度	连续变量(年)	7.379	3.603
家庭特征	家庭人均收入	连续变量(取对数)	10.434	1.725
	耕地面积	连续变量(亩)	21.023	29.167
	生产性资产价值	连续变量(取对数)	10.117	2.487
	专业化程度	家庭中非农就业人数所占比重	0.515	0.346
土地特征	地块数量	连续变量(块)	5.062	3.534
	土地肥力	非常差=1; 比较差=2; 一般=3; 比较好=4; 非常好=5	2.600	1.373
	灌溉状况	非常差=1; 比较差=2; 一般=3; 比较好=4; 非常好=5	3.640	1.313
	土地是否确权	是=1, 否=0	0.778	0.415
	土地租金水平	您觉得土地流转租金水平如何? 偏低=1; 中等=2; 偏高=3	1.355	0.630
村庄特征	村庄地形	山地=1; 丘陵=2; 平原=3	2.425	1.279
	村庄到镇政府距离	连续变量(公里)	6.546	8.397
地区虚拟变量		聊城=1, 濮阳=0	0.437	0.432

(三) 模型构建

1. 基准回归模型

文中因变量土地转出包含有偿转出与无偿转出两种情况,是二值选择问题,因此构建Probit模型估计宗族网络对农户土地转出的影响。

$$\ln \frac{P(\text{transfer}_i)}{1 - P(\text{transfer}_i)} = \alpha + \beta \text{clan}_i + \delta \text{control}_i + \varepsilon_i \quad (1)$$

式中, transfer_i 表示农户的土地转出行为; clan_i 表示核心解释变量宗族网络,其对土地转出的影响可以通过待估系数 β 符号的正负和显著性来反映; control_i 为可能对土地转出产生影响的其他控

制变量; ε_i 表示误差项。

2. 调节效应模型

为检验互联网使用在宗族网络与土地转出之间的关系, 引入互联网使用与宗族网络的交互项, 具体模型如下:

$$\frac{P(\text{transfer}_i)}{1-P(\text{transfer}_i)} = \alpha + \beta_{1i} \text{clan}_i \times \text{net}_i + \beta_{2i} \text{clan}_i + \beta_3 \text{net}_i + \delta \text{control}_i + \varepsilon_i \quad (2)$$

其中 net_i 表示互联网使用, 其他变量的定义与上述模型一致。若交互项系数与自变量系数正负方向一致, 则表示互联网使用在宗族网络与土地转出之间发挥促进作用; 反之, 表示互联网使用在宗族网络与土地转出之间发挥抑制作用。

四、实证结果分析

(一) 宗族网络对农户土地转出行为的影响分析

宗族网络对土地转出的影响如表2所示。其

中, 列(1)、列(3)及列(5)为土地转出的Probit模型估计结果。另外, 本文通过列(2)、列(4)及列(6)给出了边际效应的估计结果。由列(1)和列(2)结果可知, 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产生了显著的正向影响(回归结果中影响系数为负, 本应解释为宗族网络对土地有偿转出产生负向影响, 但由于被解释变量设置的选项为“有偿转出”和“无偿转出”两种情况, 因此亦可以作宗族网络对无偿转出产生显著正向影响的解释, 为便于本文观点的阐释, 下文作了类似处理), 表明农户宗族网络越强, 进行土地无偿转出的概率越高。究其原因, 同一宗族内的农户通过频繁的宗族活动与宗族成员之间建立了更加牢固的信任和互惠关系, 为维护这种关系, 农户倾向于将土地作为媒介在宗族成员之间进行无偿转出, 由此假说1得证。

表2 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土地转出的影响

	(1)	(2)	(3)	(4)	(5)	(6)
宗族网络	-0.074*** (0.010)	-0.023*** (0.003)	-0.076*** (0.012)	-0.021*** (0.003)	-0.118*** (0.020)	-0.032*** (0.005)
互联网使用			0.271*** (0.034)	0.074*** (0.007)	0.150*** (0.054)	0.041*** (0.014)
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					0.015*** (0.005)	0.004*** (0.001)
年龄	-0.006 (0.006)	-0.002 (0.002)	-0.003 (0.006)	-0.001 (0.002)	-0.003 (0.006)	-0.001 (0.002)
健康状况	0.258*** (0.088)	0.084*** (0.027)	0.261*** (0.095)	0.072*** (0.025)	0.287*** (0.096)	0.078*** (0.025)
受教育程度	-0.046** (0.019)	-0.014** (0.006)	-0.054*** (0.020)	-0.015*** (0.005)	-0.056*** (0.020)	-0.015*** (0.005)
家庭人均收入	-0.053 (0.044)	-0.015 (0.014)	-0.082 (0.051)	-0.022 (0.014)	-0.074 (0.050)	-0.020 (0.013)
耕地面积	-0.034*** (0.008)	-0.011*** (0.002)	-0.034*** (0.009)	-0.009*** (0.002)	-0.035*** (0.009)	-0.009*** (0.002)
生产性资产价值	0.014 (0.017)	0.005 (0.005)	0.011 (0.019)	0.003 (0.005)	0.009 (0.019)	0.003 (0.005)
兼业化程度	0.033 (0.182)	0.016 (0.058)	0.277 (0.200)	0.075 (0.054)	0.388* (0.208)	0.080 (0.054)
地块数量	0.035* (0.020)	0.012* (0.006)	0.038* (0.021)	0.010* (0.006)	0.032 (0.021)	0.009 (0.006)
土地肥力	0.015 (0.049)	0.004 (0.016)	0.072 (0.052)	0.020 (0.014)	0.073 (0.053)	0.020 (0.014)
灌溉状况	0.034* (0.020)	0.011* (0.006)	0.043** (0.021)	0.012** (0.006)	0.039* (0.021)	0.011* (0.006)
土地是否确权	-0.106 (0.168)	-0.029 (0.053)	-0.076 (0.180)	-0.021 (0.049)	-0.032 (0.181)	-0.009 (0.049)
土地租金水平	-0.102 (0.102)	-0.034 (0.032)	-0.093 (0.111)	-0.025 (0.030)	-0.074 (0.112)	-0.020 (0.030)
村庄地形	-0.067 (0.052)	-0.022 (0.017)	-0.092* (0.056)	-0.025* (0.014)	-0.097* (0.056)	-0.026* (0.015)
村庄到镇政府距离	-0.007 (0.005)	-0.002 (0.002)	-0.003 (0.006)	-0.001 (0.002)	-0.003 (0.006)	-0.001 (0.002)
地区虚拟变量	0.085 (0.150)	0.027 (0.048)	0.030 (0.161)	0.008 (0.044)	0.040 (0.162)	0.011 (0.044)
常数项	1.191 (0.730)		0.523 (0.819)		0.667 (0.803)	
Pseudo R ²	0.189		0.298		0.309	
Prob > chi2	0.000		0.000		0.000	

注: ***、**、*分别表示1%、5%和10%的显著性水平, 括号内为稳健标准误。下同。

(二) 互联网使用对农户土地转出行为的影响分析

表2列(3)及列(4)结果显示,互联网使用对土地有偿转出产生了正向影响,且通过了1%显著性水平检验。原因在于农户通过使用互联网能够接触到更为广阔的土地流转市场,从而降低了信息搜寻成本与交易成本并实现了供求双方的有效匹配,促进了农户在土地流转市场的参与程度,假说2得证。列(5)和列(6)中加入了互联网使用与宗族网络的交互项,以考察互联网使用在宗族网络与土地转出行为之间的调节作用。结果显示,互联网与宗族网络交互项系数显著为正,说明互联网的使用能够冲破农村中固化的伦理关系结构,重塑社交关系网络,从而削弱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的正向影响,假说3得证。

(三) 内生性检验

首先,对宗族网络与土地转出行为间的内生

性问题进行讨论。宗族网络作为以血缘、亲缘为基础构成的伦理关系,其发展与存在并不会受到土地转出等外在生产行为的影响,所以本文认为二者之间并不存在反向的因果关系,但却不能忽视因样本选择偏差及遗漏变量而导致的内生性问题。因此,本文借鉴李京蓉等^[40]的研究,采用倾向得分匹配模型进行内生性检验。按照宗族网络平均值,将低于均值的样本作为控制组,高于平均值样本作为处理组,选择三种方法进行匹配($K=4$ 紧邻匹配、卡尺匹配和核匹配)。从PSM估计结果来看,使用 $K=4$ 紧邻匹配、核匹配及卡尺匹配的平均处理效应分别为-0.386、-0.383及-0.344,说明宗族网络越强,农户进行土地无偿转出的概率越高。可见,在考虑内生性问题后,宗族网络对农户土地无偿转出依然存在显著促进作用。

表3 内生性检验一

被解释变量	匹配方法	低宗族网络组	高宗族网络组	平均处理效应
土地转出	$K=4$ 紧邻匹配	0.804	0.417	-0.386***
	核匹配	0.803	0.420	-0.383***
	卡尺匹配	0.804	0.460	-0.344***

其次,在模型中引入调节变量互联网使用后可能会产生新的内生性问题:一方面,原本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农户在土地转出后,可能会有更多闲暇时间用于上网;另一方面,做出土地转出决策的家庭更可能从事非农工作,会由于个人工作需要提高对互联网的使用频率,因此互联网使用与土地转出可能会因反向因果关系而导致模型出现内生性。为解决这一问题,参考陈云松、周广肃等^[41,42]选取的指标,本文将“是否拥有智能手机或计算机”(以下用“IV”表示)设定为互联网使用的工具变量。一方面,智能手机或者计算机是使用互联网的前提条件,二者具有较强的相关性,符合工具变量的相关性要求。另一方面,家庭是否拥有智能手机或者计算机更多是反映对电子信息产品的偏好,并不会直接对土地资源配置决策产生影响,符合工具变量的排他性约束要求。需要注意的是,互联网使用存在的内生性问题会导致互联网使用与宗族网络的交互项同样出现内生性,因此参考陈哲等的研究^[43],需利

用“是否拥有智能手机或计算机”和宗族网络相乘以生成另外一个工具变量。本文采用IV-Probit模型进行内生性检验后,发现工具变量IV、IV×宗族网络对内生变量互联网使用、互联网使用×宗族网络的回归估计系数均通过了1%的显著性检验,满足工具变量的相关性条件,且两个工具变量在第一阶段的F值均大于10,说明不存在弱工具变量问

表4 内生性检验二

	(1)	(2)	(3)
第一阶段	第一阶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互联网使用	宗族网络×	互联网使用	土地转出
IV	3.165*** (0.230)	-3.641* (2.139)	
IV×宗族网络	0.014 (0.022)	3.808*** (0.202)	
宗族网络	-0.012 (0.015)	0.411*** (0.142)	-0.134*** (0.024)
互联网使用			0.123* (0.066)
宗族网络×			0.020*** (0.007)
互联网使用			
控制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F值	32.15	65.51	
Prob>F	0.000	0.000	

题。从第二阶段估计结果来看,在校正内生性偏误后,宗族网络仍显著抑制了农户进行土地有偿转出,互联网使用则促进了农户土地有偿转出,且交互项系数显著为正,表明互联网能够削弱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的促进作用,这说明在考虑内生性问题后上述结果依然成立。

(四) 稳健性检验

1. 稳健性检验一: 消除极端值

为了进一步验证结果的稳健性,本文参考李松泽等^[44]的研究,对所有连续变量采取上下1%缩

尾处理来消除极端值的影响,以检验上述实证结果的可靠性。稳健性检验结果如表5所示,其中,列(1)、列(3)及列(5)为Probit模型估计结果,列(2)、列(4)及列(6)为Probit模型的边际效应结果。结果显示,宗族网络依然对土地无偿转出产生了显著正向影响,互联网使用显著促进了土地有偿转出,并能抑制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的促进作用。由此可见,各变量回归系数的显著性和方向与基准回归结果基本保持一致,这再次说明本文的结论具有较好的稳健性。

表5 稳健性检验一

	(1)	(2)	(3)	(4)	(5)	(6)
宗族网络	-0.075*** (0.011)	-0.024*** (0.003)	-0.077*** (0.013)	-0.020*** (0.003)	-0.130*** (0.023)	-0.034*** (0.006)
互联网使用			0.291*** (0.036)	0.079*** (0.007)	0.143** (0.060)	0.038** (0.015)
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					0.020*** (0.007)	0.005*** (0.001)
其他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Pseudo R ²	0.191		0.304		0.319	
Prob > chi2	0.000		0.000		0.000	

2. 稳健性检验二: 替换变量

考虑到宗族网络的代理变量可能存在测量偏误或代理不足问题,本文尝试将宗族网络的代理变量替换为“是否有族谱”,进一步对上述结果

进行稳健性检验(表6)。由表6可知,核心解释变量和调节变量的系数符号及显著性与前文基本保持一致,说明在采用替换变量法进行稳健性检验后,所得结果依旧具备可靠性。

表6 稳健性检验二

	(1)	(2)	(3)	(4)	(5)	(6)
宗族网络	-1.326*** (0.153)	-0.400*** (0.035)	-1.370*** (0.170)	-0.338*** (0.033)	-0.124*** (0.021)	-0.021*** (0.003)
互联网使用			0.304*** (0.034)	0.075*** (0.006)	0.140*** (0.054)	0.071** (0.007)
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					0.019*** (0.006)	0.084*** (0.010)
其他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Pseudo R ²	0.230		0.366		0.332	
Prob > chi2	0.000		0.000		0.000	

五、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土地转出的异质性分析

(一) 代际差异

随着社会发展,农户群体内部的代际分化日趋显著。新生代与老一代农户在成长环境、社会经历和生产方式等方面存在差异,导致其在宗族观念与互联网使用上亦呈现明显区别。有鉴于此,在探讨宗族网络与互联网使用对土地转出行为的影响时,需重视其可能存在的代际差异,不宜一概而论。借鉴方鸣等^[45]的研究,本文将1980年之前出生的农户

划分为老一代农户,将1980年以后出生的农户划分为新生代农户,通过分组回归探究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农户土地转出的影响是否具有代际差异性。在两代农户中,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均产生显著正向影响,但在老一代农户中的影响系数更大,表明宗族网络对土地转出的影响存在代际差异。合理的解释在于,相较于新生代农户,老一代农户在乡村生活的时间长,宗族观念更强,他们在生产经营及社会生活中会更注重宗族成员间人情往来及感情维系,因此在老一代农户中,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的影响更大。而在互联网使用对

土地转出的影响上,两代农户通过使用互联网均能显著促进土地有偿转出,但在新生代农户中作用更为明显。同时调节效应检验结果表明,相较于老一代农户,新生代农户中交互项系数值更大,说明新生代农户中互联网使用在宗族网络与土地无偿转出间的负向调节作用更强。究其原因,与老一代农户

相比,新生代农户的生活习惯、社交方式和价值观念深受互联网技术和媒介环境的影响,并较容易熟悉互联网场域下土地流转的运行逻辑,因此新生代农户更善于利用互联网平台参与土地的市场化交易。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土地转出行为影响的代际差异如表7所示。

表7 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土地转出行为影响的代际差异

	新生代农户			老一代农户		
	(1)	(2)	(3)	(4)	(5)	(6)
宗族网络	-0.017*** (0.006)	-0.008 (0.006)	-0.021** (0.009)	-0.026*** (0.003)	-0.022*** (0.003)	-0.034*** (0.006)
互联网使用		0.109** (0.012)	0.053* (0.031)		0.070*** (0.008)	0.038** (0.016)
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			0.005* (0.003)			0.004** (0.002)
其他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二) 兼业程度差异

不同兼业程度农户在农村生活时间长短不一,进而导致宗族意识和观念存在差异,同时在外务工时间长短的不同也致使农户对互联网的依赖及操作熟练程度存在异质性,因此需从兼业程度角度进行差异性分析。借鉴李家辉等的处理方法^[46],本文以兼业程度均值作为参照标准,将低于均值的样本划分为低兼业程度组,高于均值的样本则视为高兼业程度组,并同样通过分组回归进行异质性分析,分析结果如表8所示。从表8可以看出,在两类农户中,宗族网络均对土地无偿转出行为产生显著正向影响,但相较于高兼业程度农户而言,宗族网络在低兼业程度农户中对土地无偿转出的影响的系数值更大。原因可能是随着兼业程度提高,农户的生活空间和收入来源逐

渐脱离农村,对村庄和宗族网络的依赖性也在逐渐降低,宗族意识变得薄弱,进而导致宗族网络影响式微,因此在高兼业程度农户中,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的作用较小。在互联网使用方面,其对两类农户的土地有偿转出均产生了显著正向影响,但在高兼业程度农户中促进作用更大。另外,调节效应检验结果表明,在高兼业程度农户中,互联网使用能够明显削弱宗族网络规模对土地无偿转出的正向影响,但在低兼业程度农户中调节效应并不显著。合理的解释在于,相较于低兼业程度农户,高兼业程度农户对招聘信息和非农就业技能提升有更高需求,同时也需要借助互联网实现与家人实时联络,因此其对互联网的依赖程度更高,操作也会更熟练,进而利用互联网对土地市场化转出产生了更显著的效果。

表8 不同兼业程度农户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对土地转出行为的影响

	低兼业程度农户			高兼业程度农户		
	(1)	(2)	(3)	(4)	(5)	(6)
宗族网络	-0.027*** (0.004)	-0.025*** (0.004)	-0.032*** (0.008)	-0.020*** (0.004)	-0.015*** (0.004)	-0.025*** (0.007)
互联网使用		0.059*** (0.012)	0.041** (0.021)		0.083*** (0.009)	0.048** (0.020)
宗族网络×互联网使用			0.002 (0.002)			0.004* (0.002)
其他变量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已控制

六、结论与政策建议

本文基于山东与河南两省501份土地转出户的样本数据,从宗族网络与互联网使用视角构建理论分析框架,实证检验了二者对农户土地转出(包括有偿与无偿形式)行为的影响,并从代际差

异与兼业程度两方面展开异质性分析,得出如下结论:宗族网络整体上促进了土地的无偿转出,互联网使用则促进了土地的有偿转出并对宗族网络与土地无偿转出之间的关系存在负向调节作用;宗族网络对土地无偿转出的促进作用在低兼业程度的老一代农户中更为明显,互联网使用对

土地有偿转出的促进作用及其在宗族网络与土地无偿转出间的负向调节效应,则在高兼业程度的新生代农户中更为显著。根据上述结论,提出以下建议:第一,加强乡风文明建设,引导农户树立正确的宗族观念,推进乡村秩序理性化,倡导理性基础上的合作及互惠互利,进而削弱宗族网络在土地交易中的影响,使其逐步退出土地流转环节。第二,继续加大对农村网络设施的投资力度,扩大网络覆盖面,打通农业信息进村入户的“最后一公里”,切实提高农村互联网普及率。同时搭建高效的土地流转中介平台,进一步加大对土地流转市场的培育和完善力度,从而为优化土地资源配置、实现农村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第三,重点为低兼业程度和老一代农户群体提供互联网知识技能培训,提高其对电脑、智能手机等网络终端的使用能力,并引导其利用互联网交易平台参与土地的市场化流转。

参考文献:

- [1] 洪名勇,杨雪娇,徐琰超. 宗族网络与土地流转资源配置效应——锦上添花还是雪上加霜[J]. 经济评论, 2021(3): 145-164.
- [2] 仇童伟,罗必良. 流转“差序格局”撕裂与农地“非粮化”: 基于中国29省调查的证据[J]. 管理世界, 2022, 38(9): 96-113.
- [3] 陈奕山,钟甫宁,纪月清. 有偿VS无偿: 耕地转入户的异质性及其资源配置涵义[J]. 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9, 19(6): 94-106, 159.
- [4] 何欣,蒋涛,郭良燕,等. 中国农地流转市场的发展与农户流转农地行为研究——基于2013—2015年29省的农户调查数据[J]. 管理世界, 2016(6): 79-89.
- [5] 吴学兵,尚旭东,何蒲明. 有偿抑或无偿: 政府补贴、农户分化与农地流转租金[J]. 经济问题, 2021(12): 59-66.
- [6] 李博,王瑞梅,卢泉. 经营权不稳定是否阻碍了农户耕地质量保护投资[J]. 农业技术经济, 2022(5): 105-116.
- [7] SU F, RAN T, SUN X, et al. Clans, electoral procedures and voter turnout: Evidence from villagers' committee elections in transitional China[J]. Political studies, 2011, 59(2): 432-457.
- [8] 朱铭来,郑先平,李涛. 宗族网络、保险制度与农村女性外出就业——基于CFPS数据库的空间计量实证分析[J]. 经济科学, 2019(4): 105-117.
- [9] 钱文荣,应一逍. 农户参与农村公共基础设施供给的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分析[J]. 中国农村经济, 2014(11): 39-51.
- [10] 翁飞龙,张强强,霍学喜. 互联网使用对专业苹果种植户农地转入的影响研究——基于信息搜寻、社会资本和信贷获得中介效应视角[J]. 中国土地科学, 2021, 35(4): 63-71.
- [11] 李朝柱,石道金,文洪星. 关系网络对土地流转行为及租金的影响——基于强、弱关系网络视角的分析[J]. 农业技术经济, 2020(7): 106-116.
- [12] 伍骏骞,齐秀琳,范丹,等. 宗族网络与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J]. 农业技术经济, 2016(7): 29-38.
- [13] 李立朋,丁秀玲,李桦. 资源支持视角下关系网络对农户土地流转的影响——以黄河流域为例[J]. 资源科学, 2022, 44(3): 450-463.
- [14] 牛坤在,许恒周,迟旭. 农地确权和宗族网络对农地转出的影响: 替代或互补[J]. 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2(3): 139-150.
- [15] 贾晋,李雪峰,伍骏骞. 宗族网络、村干部经商经历与农地经营权流转[J].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 2019(2): 101-112.
- [16] 王杰,蔡志坚,秦希. 互联网使用有助于农地长期转出吗?[J]. 湖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3(1): 44-54.
- [17] 郑文全,邸昂,郭劲光. 互联网使用对农地转出的影响及其优化路径研究——基于非农收入视角的考察[J]. 贵州财经大学学报, 2022(3): 27-36.
- [18] 刘子涵,辛贤,吕之望. 互联网农业信息获取促进了农户土地流转吗[J]. 农业技术经济, 2021(2): 100-111.
- [19] 蔡文聪,霍学喜,杨海钰. 互联网使用能否促进农户农地转入?——基于交易成本的考察[J]. 农村经济, 2022(7): 28-36.
- [20] 李思琦,张振,陈子怡,等. 互联网使用对农户土地经营规模的影响研究[J]. 世界农业, 2021(12): 17-27, 127.
- [21] 张景娜,张雪凯. 互联网使用对农地转出决策的影响及机制研究——来自CFPS的微观证据[J]. 中国农村经济, 2020(3): 57-77.
- [22] 胡新艳,王梦婷,吴小立. 要素配置与农业规模经营发展: 一个分工维度的考察[J]. 贵州社会科学, 2018(11): 149-154.
- [23] 陈哲,李晓静,夏显力. 参与环节外包对农户生产效率的影响研究——基于陕西省关中平原887户农户调研数据[J]. 农业技术经济, 2022(11): 131-144.
- [24] 计小青,赵景艳,刘帅. 宗族网络是否影响了村级集体经济的发展——基于“千村调查”数据的实证研究[J]. 农业技术经济, 2022(6): 109-124.
- [25] 王劲屹. 农地流转运行机制、绩效与逻辑研究——一个新的理论分析框架[J]. 公共管理学报, 2019, 16(1): 138-152, 175-176.
- [26] 樊胜根,高海秀,冯晓龙,等. 农食系统转型与乡村

- 振兴[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1(1): 1-8.
- [27] 刘自强, 张天, 田晨阳. 西北地区县域数字金融发展的空间扩散规律与内在机制研究[J]. 人文地理, 2022, 37(5): 140-149.
- [28] 周应恒, 杨宗之. 互联网使用促进了农村居民消费吗? ——基于江西省739个农户的调查[J]. 经济地理, 2021, 41(10): 224-232.
- [29] DIXIT A K. Lawlessness and economics: Alternative modes of governance[M]. Princeton :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4: 75.
- [30] 张允, 周晶. 供给侧改革视角下新媒体与传统媒体渠道融合之路[J]. 学术论坛, 2016, 39(12): 140-145.
- [31] 郭冬梅, 王继彬, 王韬, 等. 城市互联网发展对劳动力流动影响研究[J]. 管理评论, 2022, 34(10): 304-318.
- [32] 李金昌, 任志远. 互联网使用是否会加重社会阶层分化[J]. 经济学家, 2022(7): 98-108.
- [33] 蒋文莉, 赵昕. 互联网使用能够减缓劳动者工资扭曲吗? ——来自CFPS数据的证据[J]. 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36(2): 129-140.
- [34] BLOOM N, LIANG J, ROBERTS J, et al. Does working from home work? Evidence from a Chinese experiment[J]. CEP discussion papers , 2013 , 130(1): 15-27.
- [35] 罗千峰, 赵奇锋. 数字技能如何影响农户消费升级 ——基于食物消费升级的视角[J].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2022(6): 119-130.
- [36] 赵策, 武舜臣, 诸品璋. 宗族网络、社会责任履行与农民创业企业竞争力[J]. 农业经济与管理, 2023(1): 87-96.
- [37] 罗明忠, 刘子玉. 互联网使用、阶层认同与农村居民幸福感[J]. 中国农村经济, 2022(8): 114-131.
- [38] 潘选明, 张炜, 陈汐菡. 互联网使用与农村劳动力流动: 影响机制与经验证据[J]. 农村经济, 2022(2): 126-135.
- [39] 张童朝, 罗重谱, 蓝红星, 等. 互联网使用对农户耕地质量保护行为影响的再考察——基于人地关系视角[J]. 中国土地科学, 2025, 39(8): 82-90.
- [40] 李京蓉, 申云, 杨晶, 等. 互联网金融使用对农户多维减贫的影响研究[J]. 统计与信息论坛, 2021 , 36(5): 104-118.
- [41] 陈云松. 互联网使用是否扩大非制度化政治参与? 基于CGSS2006的工具变量分析[J]. 社会, 2013 , 33(5): 118-143.
- [42] 周广肃, 樊纲. 互联网使用与家庭创业选择——来自CFPS数据的验证[J]. 经济评论, 2018(5): 134-147.
- [43] 陈哲, 李晓静, 夏显力. 互联网发展环境下多维教育对农户IPM技术采纳行为的影响研究[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3): 83-95.
- [44] 李松泽, 王颜齐. 农户异质性影响金融机构农地抵押贷款供给吗? ——基于农户家庭土地禀赋特征的分析[J]. 中国土地科学, 2020, 34(9): 67-76.
- [45] 方鸣, 翟玉婧, 谢敏, 等. 政策认知、创业环境与返乡创业培训绩效[J]. 管理学刊, 2021 , 34(6): 32-44.
- [46] 李家辉, 陆迁. 数字金融对农户采用绿色生产技术的影响[J]. 资源科学, 2022, 44(12): 2470-2486.

责任编辑: 黄燕妮